

【读心】

花的语言

□段爱红

凛冬已至，雪花茂盛，百花凋零。人总是追求希望的，想走过漫漫严冬，就需要仰赖某种记忆，比如在最凋敝的时节回忆丰富，比如在冬日里回忆夏花的绚烂。

花给我的最早记忆，是关于诗境的美。儿时仲春，被祖父的大手拉着到田埂间，蓝色野花像满天繁星开满草地，祖父教我背诵“借问酒家何处有，牧童遥指杏花村”。后来才知道，那到处可见的花叫紫花地丁，是诗人吟诵的乡愁，是野蛮生长的生命力。

花给我的最深记忆，是关于幸福的。上世纪90年代初，家乡小镇还没有鲜花店，新娘们出嫁时穿着大红或粉红的婚纱，一捧仿真花是标配。我结婚当天一大早，一位好友专程从相邻老城带来一束鲜花，米白色的玫瑰衬浅粉的剑兰，正搭我自己设计的米白婚纱。现在看当天的照片，有花作伴的我，幸福得像花儿一样。

花给我最感动的回忆，是关于感恩的。2021年金秋，一场婚礼的最后环节，是新娘把代表甜蜜祝福的捧花抛向未婚的伴娘们。在几百双眼睛的注视下，娇小的新娘却捧着鲜花走向自己的单亲母亲：“妈妈，我要把这束花送给您，因为今天我结婚了，我会像您保护我一样保护你，女儿最大的心愿是妈妈能够幸福。”

如今的我，年过半百开始主理花艺工作室，除了常年的热爱与学习，大抵跟花儿给我的记忆有关。花期有限，而记忆可以是永恒的。我的目标就是——创造出给他人关于爱与美的记忆的花艺作品。

好看的花作品比比皆是，但真正能够触动人心、留下深刻印象的，却是不多。花艺作品不应该只是视觉上的美感，更应该是一种情感的传达、一种故事的讲述。我发现，越是自己了解的人，越能为他(她)插出适合其个性与环境的作品。所以，我鼓励我的客户讲故事，“你讲故事我插花”——你把送花对象的故事讲给我听，我给你插出适合他(她)的独一无二的花作品。

送一位乡间小院的女作家，插一篮“东篱采菊”。

送给外国朋友，用代表尊重的紫色马蹄莲插意境悠远的中式花。

送一位身经百战、退而未休的企业家，作了难，该怎么插花呢？干脆用粗粝的陶罐，把气场强大、寓意希望的鹤望兰做主花，再用代表不屈意志的龙骨造型，但周边要插上最自然的青青配草。这会让他回忆起自己从普通职工到企业家的峥嵘岁月——“已识乾坤大，犹怜草木青”。

秋分时节，给女职场高管庆祝退休的花，用大花盘盛满果实作底，石榴枝旁逸斜出，橙黄小玫瑰围绕自由鸟起舞，会让她回忆职场、家庭都尽了心力的这些年，笑容和泪水涌上来——有花朵、有果实，夫复何求？

送一位八十岁的慈母，用梅兰竹菊松——她会微笑着回忆，欣慰自己曾经骄霜傲雪、不负年华。

花儿无分贵贱，花器无论朴拙与精致，无拘形式，只要能展现天地大美、四时有序，只要能把送花人的心意、大自然的能量传递给接过花的人，就不枉花儿开过这一回。

你看，路边刚开的那星星点点的腊梅，不只是轻颂疗愈的芳香与美丽，还会令你轻吟余光中的《乡愁四韵》：“母亲的芬芳是乡土的芬芳，给我一朵腊梅香啊腊梅香……”以及回忆起几十年前送你这本诗集时，那个男同学涨红的脸。

你听，河滨公园那些线条清朗有致的枯荷们，在早春的风里笑唱：小荷将露尖尖角，化成春泥又如何？



□高绪丽

道路两旁梧桐树上仅剩的几片树叶也被风吹落地上，城市头顶原本被切割得七零八落的天空一下子疏朗起来。我陪外地的一个朋友去市里她的母校参观，午饭就在学校食堂里解决。我在一个卖打卤面的窗口停下来，眼睛盯着那一片片被切成薄片的香肠咽口水。卖餐阿姨见状招呼我：尝尝看，是自家灌的风干香肠。看来她没把我当作本地人。我微笑道：真快啊，又到了灌香肠的时候！卖餐阿姨明显一愣，随即心照不宣道：是啊，这是咱们本地人都爱吃的香肠。

我在外地读书时有个学弟老乡。有一年冬天特别冷，宿舍楼前的上一场积雪还不等融化，下一场大雪又如期而至。许多人怕冷，不想去食堂打饭，就在宿舍里吃泡面。一个周末，我又在宿舍里吃泡面，学弟托同楼的女生来宿舍喊我下楼。原来，他妈妈从老家邮来了风干香肠，而他刚去邮局取回来。

半岛人自己做的风干香肠不同于南方腊肠，不仅口味上有着北方人明显的地域特色，是用各种调料腌过又在房子阴面风干的偏咸香的肉肠，尝起来肉质香美又有嚼劲。家乡人平常不做这种香肠，只有在寒冬时节才用香肠和熏鱼来给家人换换口味。犹记得在那寒冷的异

地他乡，我把学弟送的香肠咬下一小口后，含在嘴里不停地咀嚼，只为让那久违的肉香能在口腔里停留的时间更长一些。那一天，我的双眸躲在泡面的热气后面，想家的念头涌上心头，很快又随眼泪一起流下。

很多时候，食物会携带一些独有的印记在岁时的信笺里跌跌撞撞，遇到有心人，还会用文字牵引，抵达灵魂的最深处。于是，这些食物的味道多了更加深沉的穿透力，让我们在直面现在的同时，也看到了过去的生活。带有岁时坐标的食

物常常载着光阴与暖意，让我在人生前行道路上，不仅能够时不时听到来自岁月深处的回响，还能常常提醒我不忘初心。

当我在深夜敲下这些文字时，旁边的手机响起了“滴滴”的微信提示音。原来是我写作道路上的一位老师在群里发了一张照片，拍的是老伴为他做的“忆苦思甜”饭，有萝卜丝豆沫丸子和地瓜丝稀饭，这些是被记忆筛选过依旧让人念念不忘的食物。群里“滴滴”响不停，许多人陆续为老人点赞。

此时，窗外寒风“呜呜”作响，老人放在蒸屉上的朴实饭食，成为这个深夜端到我面前的最暖人心的温情。

（作者为山东省散文学会会员、烟台作协会员）

□朱明坤

二手平台里的别样人生

书，那些响彻屋子的声音，想必曾是她对抗寂寞的武器。

逛得久了，我看出了些门道。那些几乎全新的东西，往往藏着最初的热情和后来的妥协；用了多年的旧物，反而带着股踏实过日子的人情味儿。有个卖旧缝纫机的阿姨写道：“妈妈留下的，我不用了，找个好人家。”这话说的，像在嫁女儿。

我也开始清理家里的旧物。儿子小时候的自行车，我不再用的电子产品，那些再没翻开过的书……每样东西都要掂量半天，不是计较价钱，是舍不得附在上面的那段日子。妻子看我对着旧物发呆，笑我：“扔就扔了，看什么看？”她不懂，我这是在和自己的过去告别。

偶尔，我也会买点什么。上周买了对陶瓷杯子，卖家说是结婚时朋友送的，一直没用上。收到货时，杯子包得里三层外三层，纸条上写着：“小心易碎。”我笑了，这哪是怕杯子碎，分明是怕那份心意碎了。

夜深了，我又点开那个熟悉的橙色图标。一个个物品静静躺着，像河底的鹅卵石，被时光冲刷得圆润光滑。我们在这里处理着多余的物品，也无意中典当了一段段回不去的时光。而那些买走它们的人，何尝不是收留了另一个人的青春、梦想或牵挂？

这大概就是现代人的默契，你不问我的故事，我不说你的从前。但我们都明白，每件旧物都曾是心头好，每个卖家都曾是那个满心欢喜的买主。生活就在这之间，完成了一场又一场安静的接力。

【记忆】

父亲的二八自行车

□萧萧

近来总在凌晨4点半醒来，梦里还响着那辆二八自行车的铃铛声。银亮的车把在晨光里闪着光，父亲深蓝色的工装后背在眼前晃动，后座上的我晃着腿，哼着跑了调的《采蘑菇的小姑娘》。

1987年秋天，家里添了这辆永久牌二八自行车。从此，每个上学日的清晨，我都是村里最神气的孩子。出门的时候，父亲总是先把书包挂在车把上，再把我抱上后座。车轮碾过土路，玉米叶子在身边沙沙作响，苹果园不时飘来清甜的香气。我在车座上揽着父亲的腰，故意放大歌声，看路上走着的同学投来羡慕的目光——那时还不懂，令人羡慕的不是车，是父亲挺直的脊背为我挡掉的风。

自行车载着我看过了几十场露天电影。其实我从没认真看完过一部，电影里的故事，似乎都敌不过父亲怀里的温度。通常我在片头曲还没结束时就睡去，散场时被抱回自行车后座，迷迷糊糊听见父亲说：“抓稳了。”乡村的小路弯弯曲曲，夏天车过积水处，他总提前放慢速度，可我完全不顾安危，总是会张开手臂为溅起的水花欢呼；冬天雪花漫天飘舞，即使穿着笨笨的棉衣，也不忘在车座上伸手去接它们，他便停下车，用粗糙的手套裹住我的小手哈气。

高二那年深秋，期中考试的数学试卷发下来，老师用红笔狠狠圈出的那个分数，像烧红的烙铁烫在心上。我攥着卷子坐在父亲的自行车后座上，眼泪无声地淌下来，洇湿了他深蓝色工装的后背，晕开一片深色的水痕。父亲察觉到了，缓缓停下车。路边的田埂上，野菊花正开得热烈，金黄的花瓣在秋风里微微颤动。他蹲下身，指着一簇被昨夜风雨打歪却又倔强挺立的花朵说：“丫头，你看这些菊花，越是淋过雨，开得越精神。”他的手指轻轻拂过带着水珠的菊花，摘了一朵放在我掌心，“你也一样，别怕摔跟头。”

那个黄昏，父亲没有骑车，而是推着车陪着我一步步往家走。夕阳把我们的影子拉得很长，自行车链条发出规律的“咔嗒”声，不紧不慢，像在反复叮咛：“慢慢来，慢慢来。”

工作后领到第一个月工资，我给父亲买了一辆轻便的二六自行车。他像个孩子似的，骑着新车在小区转了一圈又一圈，遇到老熟人就要停下来，拍拍车把说：“闺女给我买的。”脸上的皱纹都跟着自豪地舒展开来，在阳光下泛着光。

后来，他载着我的女儿去公园。小姑娘在后座上晃着腿，唱着我当年唱过的童谣。风拂起他花白的头发，在夕阳下一颤一颤，像极了那年开在田埂上的野菊花。我劝他换辆电动车，他摸着磨得发亮的自行车座，摇摇头：“这个实在，在骑着心里踏实。”

如今我每天开车上班下班，空调隔绝了四季，导航规划着最快捷的路线。可总会想起那些坐在自行车后座的日子——春天有柳絮落在父亲肩头，夏天他的汗渍洇成地图，秋天我帮他摘掉头发上的苍耳，冬天他让我把手塞进他的棉衣口袋。

父亲走后，自行车被搁置在地下室，慢慢生了锈。但每个起风的夜晚，我仍能听见车铃声穿过三十多年时光清脆作响。那辆二八车载着的何止是我的童年，更是一个父亲能给出的全部温柔。而我们终其一生，不过是想成为像他那样的人——用最朴素的方式，稳稳载着所爱之人，穿过风雨，驶向光亮。

（作者为作家、媒体人，代表作品有《慢煮光阴一盏茶：中国茶人录》等）